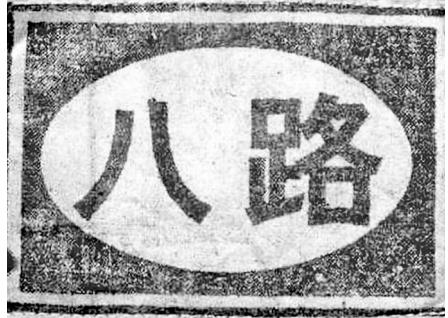


1937年全面抗战爆发后,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八路军、新四军,纳入国民革命军序列,部队编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服装、标志基本都与国民党军队相同。说起八路军、新四军的识别标志,很多人最先想到的就是臂章和帽徽。八路军、新四军的臂章为长方形,佩戴在军衣左袖上臂部位。人们最熟悉的八路军、新四军臂章莫过于“八路”和“N4A”了,但实际上八路军和新四军都有过多种版式的臂章。

八路军和新四军各有哪些臂章

八路军常见臂章:“八路”和“18GA”



八路军臂章。



印有佩戴年度的八路军臂章。

最早的八路军臂章规格为8.5厘米×6.5厘米,采用白色麻布底,蓝色印制,中间有“八路”名称。之后的臂章在此基础上,中间套了一个椭圆形框。1938年,八路军臂章下方增加“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度佩用”字样,背面加盖有所属部队的印章。1939年,八路军臂章规格改为8.6厘米×5.8厘米,正面中间印“八路”二字,下面印“中华民国二十八年度佩用”,背面印“尽忠职守、严守纪律、实行主义、完成革命”。八路军臂章有印佩戴年度的,也有不印佩戴年度的。早期“八路”的字体都是楷体,后期多为美术体。臂章书写顺序最初为左书,后改为右书。

1937年9月11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按全国战斗序列将“第八路军”改番号为“第十八集团军”,朱德为总司令,彭德怀为副总司令。9月14日,朱德、彭德怀发布关于“第八路军”改为“第十八集团军”的通令。此后便制作中文数字“十八集团军”臂章,其规格大小、图案设计与1938年八路军佩戴的臂章基本相同,仅将中间的“八路”二字改为“十八集团军”,背面有师别、职别、姓名、编号等栏。在抗战中后期,八路军许多部队佩戴当时国民革命军统一的标志,在臂章中采用阿拉伯数字和符号表示“十八集团军”,即“18GA”(GA表示集团军)。还有一种简易的“18GA”臂章,不带蓝底和椭圆形白框,只有“18GA”字样和配用年度。臂章的书写顺序为中文数字一般为右书,阿拉伯数字均为左书。

除上述统一配发的“八路”和“第十八集团军”臂章外,八路军所属部队也制发了多种臂章,其样式基本与八路军臂章相同。1938年12月,以山东人民抗日武装起义部队为基础组建的“八路军山东纵队”,曾制作佩戴“山纵”臂章。1939年11月20日,国民党军范子侠部接受共产党领导,改称“八路军平汉抗日游击纵队”(以下简称“平汉纵队”),曾制作佩戴“平纵”臂章。1940年6月7日,平汉纵队改编为八路军新编第10旅,开始佩戴统一的“八路”臂章。

抗日战争胜利后,八路军番号没有立刻取消,八路军臂章继续使用。进入东北的八路军部队,会同当地东北人民自卫军组成东北人民自治军,于1946年1月改称为东北民主联军,改戴东北民主联军臂章,其式样、格式与八路军臂章相同,只是改为“东北民主联军”字样。1946年以后,各地八路军番号取消,八路军臂章不再使用。



最早的新四军臂章。



简化后的“N4A”臂章。

新四军常见臂章:“N4A”和“新四军”

新四军曾佩戴过多种图案和文字的臂章。1937年10月,新四军宣布成立后,当时只有军部,部队还没有集中整编,所以并未像八路军那样配发统一的国民革命军制式臂章。后来,美术工作者吕蒙等人在新四军军长叶挺和副军长项英的指示下,开始设计新四军臂章。图案为一名身背斗笠、左手持枪右手指向前方的战士,左下角书写“抗敌”二字。臂章表明了南方各省红军游击队改编为新四军赴前线抗日决心,得到新四军指挥认可。于是,用木刻印制该图案的臂章被新四军指战员佩戴,这就是最初的新四军臂章。

随着新四军队伍发展壮大,叶挺等人又指示设计新的新四军臂章,以反映新四军挺进大江南北开展抗日游击战。新臂章以行进中的一队新四军为图案,上方标有新四军英文缩写“N4A”。N是英文NEW(意为新)的首字母,4代表中文“四”字,A为英文Army(意为军队)的首字母。新臂章右下方标明“中华民国二十八年度用”,即1939年使用。

此后,新四军开辟皖南、皖东、江南、苏北等抗日根据地,队伍进一步壮大。1940年,版画家马达设计了新臂章。其正中是一名战士双手持枪拼杀,上方加了“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字

样,左下方为“抗敌”二字,右上方标明“1940”。

1941年初,皖南事变发生后,新四军军部在盐城重建,在鲁艺华中分院任教的美术工作者庄五洲受命重新设计新四军臂章。他借鉴1939年“N4A”臂章,并参考八路军臂章样式,设计出图案为“N4A”底衬白色椭圆、上方左右两角各加一个五星、中间标有“1941”字样的新臂章。该臂章为黑白两色,以纪念皖南事变中死难的烈士。

1941年的“N4A”臂章被简化为仅有“N4A”字样的蓝白色臂章。这种臂章采用石版印刷,线条简洁流畅,配以白底蓝字,深受新四军官兵喜爱。新的“N4A”臂章很快就在新四军中广泛使用,成为人们最熟悉的新四军臂章。

其实,新四军也有中文“新四军”字样的臂章,与当时国民革命军臂章形制、图案一致。不仅在抗战初期,而且在抗战中后期都有使用过。“新四军”字样臂章与“八路”臂章形制图案接近,初为宋体,后改为美术体。

抗战胜利后不久,国共两党进行重庆谈判,并签订“双十协定”。随后,新四军英文缩写臂章不再使用,统一使用中文“新四军”字样的臂章,此臂章一直使用到1947年新四军番号撤销。

(据《中国国防报》)

读史忆人 典故

一八一师扶郿战役再建功

1949年6月下旬至7月初,由人民解放军总部直属的第十八、第十九兵团改归第一野战军建制,奉命进入陕西。六十一军一八一师作为第十八兵团的前卫,在师长王诚汉的率领下,昼夜兼程,于6月10日晚按时赶到西安市东郊。11日,举行入城式。入城式刚一结束,王诚汉便率部赶到咸阳,抗击国民党军马步芳部、马鸿逵部的联合进攻。

从6月12日下午至15日拂晓,王诚汉率一八一师打退了敌人的多次进攻,给予敌人重大杀伤,赢得了咸阳阻击战的胜利,粉碎了敌人“夺回西安”的企图。

随着第十八、第十九兵团全部进抵陕中,第一野战军首长为贯彻中共中央军委“钳打胡,先胡后马”的战略部署,决心发起扶郿战役。具体部署是:以第十九兵团附骑兵第二旅牵制国民党军马步芳、马鸿逵集团主力,集中第一兵团(欠第七军)、第二兵团、第十八兵团(欠第六十一军、附第七军)3个兵团的部队,歼灭位于扶风、郿县地区的国民党军胡宗南及马步芳两集团各一部;以第六十一军警备西安,同时抽调一部兵力向西安以南的子午镇方向出击,以“保障主力侧翼安全”。

据此,十八兵团和六十一军首长命令王诚汉指挥所部并配属第一八二师五四五团,对据守西安正南25公里处小五台等地的国民党十七军第十二师实施攻击。

王诚汉接到任务后,立即派出侦察员,对小五台等地的敌人阵地进行细致侦察,摸清敌人的兵力分布、工事构筑等情况。经研究,王诚汉决定:派五四五团和五四五团迅速插入守敌纵深,迂回到敌人阵地侧后,占领老原岭和土地岭,切断敌人退路;五四二团和五四三团从正面强攻,待穿插部队断敌退路后,即向敌人发起攻击;炮兵配置在山下张村一带阵地,随时以炮火支援步兵战斗。

7月9日,王诚汉命令各团按预定部署行动,进入各自待机地域,7月10日拂晓,五四二团和五四三团向敌人发起进攻,五四一团和五四五团则向敌人阵地侧后勇猛穿插,一路上消灭了多支敌人的警戒部队,迅速完成了合围。经过数小时的激战,一八一师夺取了敌人的大部分外围阵地,将残敌压缩到小五台。

7月10日午夜,王诚汉命令部队向小五台发起攻击,国民党军妄图垂死挣扎,组织班以上士官200余人的“敢死队”疯狂突围,被解放军消灭。11日晨5时,解放军突袭老原岭,歼灭敌人一个团,占领小五台东南两面高地。与此同时,五四二团攻克子午镇,也冲上了小五台。16时30分,王诚汉命令发起总攻,仅15分钟,全歼守敌。

(据《人民政协报》)

“天字第一号”的“天字”为何能代表第一

“天字第一号”是一个家喻户晓的日常俗语,人人都知道是比喻第一等的、第一流的、最强的和最大的。可是“天字”是什么?它怎么就能代表“第一号”呢?

原来,这个俗语出自古代的科举考试。科举考试都在贡院进行,为了便于管理,贡院里的每一间号房都要编号,但这个编号的依据不是现在的一二三四或者ABCD,而是《千字文》。

《千字文》原名《次韵王羲之书千字》。总共250个隔句押韵的四字短句构成,内容包罗万象,是古代最优秀的童蒙读物。《千字文》第一句是“天地玄黄”,也就是说“天”这个字是《千字文》的第一个字。贡院里那些号房的编号就是用《千字文》里的每一个字来编号的,“天”因为是第一个字,因此第一排的第一间号房就是“天字”号房,也就是“天字第一号”。这就是这句俗语的最早来源。

(据《天津日报》)

“

前些日子,某演员为生病父母熬鸡汤,鸡汤话题被推上风口浪尖。网友质疑其“没常识”,上了热搜。饮食无小事,重视科学当是好事。

唐代孟诜《食疗本草》始有鸡汤大补元气一说,仅就所见史料,古人也并非只重喝汤不吃肉,鸡汤里一般均会加入谷物、蔬菜。如邓云乡先生在《鸡黍供嘉宾》一文说,江南人补身子习惯喝鸡汤,而北京人喝米汤。

”



《钦定授时通考》中的耕织图。

光喝汤不吃肉?

在古人的一碗鸡汤里寻找“常识”

鸡汤里有“政治学”

强调“有饭即应有羹,无羹则饭不能下”。

有地位的吃肉羹,没地位的吃菜羹。《韩非子》说“象箸玉杯必不羹菽羹”,商纣王的杯子筷子不沾菜汤子。

不过考古发现,那时老百姓还是吃得上鸡羹的。殷墟平民墓葬的陶器中发现残存的鸡骨,河北藁城台西商代中期遗址的一些平民墓内,也发现盛放着鸡骨的陶豆。

《庄子》记“孔子厄于陈蔡之间,七日不火,食藜羹不糁”。羹又称糁,连

屈原《天问》有句“彭铿斟雉,帝何飨”。斟就是汁,也是羹。春秋时赵襄子谋取代国,请代王吃席,“厨人进斟,因反斗以击代王”,厨子趁上汤之机刺杀了代王。

刺杀代王的凶器斗,和勺一样都是用来舀汤的。汤勺叫调羹,厨子在上古时大显身手的机会不少。

调羹是庙堂上的权柄和利器,也是世俗中的人情和世故。“何时共老江湖去,鸡黍相过乐太平”,唐宋诗词里常见的“杀鸡具黍”,都是在用典,《论语》说孔门弟子子路遇到隐者,隐者

在连阔如先生的《江湖丛谈》中,引了一段故事,以鸡汤做的杂合菜治好了朱元璋的伤寒。

书中说,连先生曾向穷家门的乞丐求教,为何要供奉朱元璋?答案是两个乞丐用鸡汤做的“杂合菜”救了朱元璋,获了封赏。

相传元顺帝时,朱元璋曾北上赶考,在良乡土地庙内,患了伤寒,得两个乞丐救助。二丐将他们讨的剩菜剩饭,做成一道杂合菜,用柴草热熟给他食

之,次日病就好了。后来朱元璋登基称帝,又染上伤寒,太医屡治不愈,朱元璋记起当年患病之事,派人找到二丐,让再做此菜。“二丐将鸡汤一锅放于院中,在御膳房静坐直至日暮。用鸡鸭汤掺各种菜饭,杂和一锅,在灶上熬熟”,朱元璋再次病愈,赐给二丐太平鼓,居于通济门内,此后城外乞丐如要进都城,就必须拜二丐为师,穷家门于是供奉了朱元璋。

上述故事虽不足为证,但也见病后

汤带饭,到了宋时,苏轼做东坡羹,“下菜汤中,人生米为糁及少生姜”。后来做汤勾芡,很可能是因为糁这么变化过来的。

古代搞政术,美其名曰调鼎或调羹,说白了就是煲汤。伊尹本来是厨子,给商汤献了一碗“鹄羹”(天鹅汤):“负鼎俎,以滋味说汤,致于王道。”

《左传》中,晏子以和羹作比,向齐侯分析“君子和而不同”的道理,这些是餐桌上的政治学。

调羹是待客之道

“止子路宿,杀鸡为黍而食之”,调羹是待客之道。

开门迎客,亲手调羹,是礼遇。《史记》载,刘邦少时常到哥哥家蹭饭,“叔与客来,嫂谓羹尽,栎釜,宾客以故去。而见釜中尚有羹,高祖由此怨其嫂。”后来刘邦登基,给侄子报复性地封了个“羹颉侯”。

陆游《初晴》一诗写“客户饷羹提赤鲤,邻家借碓捣新粳”,宋代佃户向田主送鸡鸭鱼肉,点年节,俗称“送羹”。

语言学家王力先生对羹另有解释,认为羹的本义是带汁的肉,也就

“杂合菜”救了朱元璋

喝鸡汤,还是都要加些饭菜的。纯鸡汤何时变成大补之物的,难说。在晚清民国之际,光喝汤、不吃肉的做法确实多了起来。

曾国藩的孙女婿吴永,以通家子弟身份,在李鸿章身边随侍一年。他在《庚子西狩从谈》回忆说,李鸿章晚年起居有度,午饭饭量不少,“饭后更进浓粥一碗,鸡汁一杯。少停,更服铁水一盅,即脱去长袍,短衣负手,出廊下散步,非严寒冰雪,不御长衣”。

(据《北京晚报》)